

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1N412842597202518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前郭尔罗斯蒙古族自治县查干花蒙古族中学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松原市至尚广告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前郭尔罗斯蒙古族自治县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网前郭县电子商城征集的项目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网前郭县电子商城征集的项目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网前郭县电子商城征集的项目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广告服务	-	印刷材料:根据客户需求定制,印刷工艺:根据客户需求定制,印刷尺寸:根据客户需求定制,印刷数量:若干,其他服务响应:无	品牌:,印刷材料:根据客户需求定制,印刷工艺:根据客户需求定制,印刷尺寸:根据客户需求定制,印刷数量:若干,其他服务响应:无	1	项	2081.00	2081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2081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贰仟零捌拾壹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乙方制作安装完成后，甲方验收合格，乙方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，一次性支付全部款项。

三、服务条款

1、双方权利与义务

甲方责任

- 提供施工所需的场地、水、电等基础条件；
- 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；
- 及时对工程设计、施工方案提出意见并确认；
- 组织工程验收。

乙方责任

- 按约定时间、质量标准完成工程；

- 负责施工安全及现场管理，承担施工期间的安全责任；
 - 提供施工所需材料、设备及技术人员；
 - 质保期内免费维修因施工质量问题导致的故障。
- 2、工程质量与验收
- 2.1 工程质量标准：符合国家相关广告装饰工程规范及双方确认的设计方案。
- 2.2 验收程序：工程竣工后，乙方提交验收申请，甲方应在__5__日内组织验收；逾期未验收视为验收合格。
- 2.3 质保期：自验收合格之日起__6__个月，质保期内乙方负责免费维修。
- 3、违约责任 因一方违约导致合同解除，违约方需赔偿守约方全部损失。
- 4、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中如发生争议，双方应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，可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- 5、其他约定
- 5.1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- 5.2 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	乙方（公章）：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	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地址：	地址：
电话：	电话：
开户银行：	开户银行：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原吉林油田支行
账号：	账号： 22001674038055013597
签订日期：	签订日期：